

西工区信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按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持续深入开展政务公开各项工作，现向社会公布 2022年西工区信访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。加强领导，确保统筹指导。成立由局长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有关工作人员为组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统一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，具体日常工作由办公室主要负责。主要采取政府网站公开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。本年度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的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强化培训，提升公开水平。召开专题会议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围绕主要任务、公开内容等开展专题培训，全面提升相关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。坚持“最全面、最切合实际、动态补充、逐步完善”的原则，从公开事项、公开内容、公开依据、公开时限、公开主体、公开渠道和载体、公开对象、公开方式、公开层级等方面，统一规范指标格式和要求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西工区信访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落实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规定，依法履行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本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职能，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力度。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，完善相关配套制度，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，形成系统完备、管用有效的公开制度规范体系，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工作力度。本年度西工区信访局没有受到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(五)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西工区信访局没有自建政务公开平台，使用西工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政务信息公开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西工区信访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洛阳市西工区行署路3号院信访楼203办公室，邮编：471099，电话：0379-63892539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0
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，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：政府信息公开形式比较单一，工作队伍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。在以后工作中，我们将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、自觉性，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提高人员业务水平，及时主动公开工作动态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